公司代码:603168　　公司简称:莎普爱思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莎普爱思	6031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建国	葛丛杰
电话	0573-85021168	0573-85021168
传真	0573-85076188	0573-85076188
电子信箱	spsardm@zjpsaes.com	spsardm@zjpsaes.com

1.6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8,691,683.88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869,168.39元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净利润178,822,515.49 元。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3,375,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3,913,750.00元，占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036,262.18元的30.63%，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2015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1 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一家以生产、研发和销售化学制剂药为主要业务的医药制造企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改购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后进入中药行业，丰富了药品品种储备，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眼科用药（抗白内障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喹诺酮类）和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等细分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莎普爱思滴眼液、大输液和达泼克萨产品等，其中莎普爱思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领先地位。

2.2 公司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材料和辅料的采购，质量管理部与采购部对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质量体系评估，建立供应商档案，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根据物料计划和生产计划向物料采购计划员采购入员按照采购计划编制采购单，在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内进行物料的选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常年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保持几家供应商之间的竞争，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和价格的稳定。

生产模式：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按GMP规范进行生产，生产管理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管理，监督安全生产，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质量管理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

销售模式：公司的产品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零售终端和医院终端的覆盖，个别医疗机构由公司直供；非招标产品依市场实际情况自主定价，招标产品以政府确定的招标价格为主。

2.3 行业情况

2015年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严峻，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随着放缓、稳健增长将成为国内医药行业的新常态，医药企业机遇和挑战并存。一方面，人口老龄化形势加剧，城镇化进程推动和医保体系不断完善等多重因素的驱动下，国内医药市场将持续扩容；另一方面，受医疗体制改革、医保控费带来药品招标的降价压力以及合规压力，我们生存环境改变，医药行业的经济更趋疲弱。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274,988,634.60	872,340,735.78	46.16	597,565,473.73
营业收入	921,670,916.78	765,582,438.55	20.39	628,140,66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36,262.18	131,269,854.38	34.10	104,082,43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155,179.50	126,796,424.61	34.20	101,624,12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1,621,712.84	762,898,850.07	16.87	353,307,04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73,314.75	147,991,883.66	-22.78	118,369,572.07
期末总股本	163,375,000.00	65,350,000.00	150.00	49,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2	17.39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2	17.39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8	23.93	减少2.55个百分点	33.62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4,000,825.62	246,496,888.42	226,879,879.49	214,293,32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63,310.11	43,104,830.64	42,376,603.91	48,491,5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20,010.11	42,779,686.9	39,966,593.48	46,799,88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9,926.99	13,971,292.72	89,430,647.85	-14,798,562.81

五　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73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德康	0	62,769,000	38.42	62,769,000	质押	10,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泉平	0	28,542,500	17.47	0	质押	17,972,5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展兴	0	24,500,000	15	0	质押	8,7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正国	0	6,688,500	4.0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平安资管－邮储银行－如意10号资产管理产品	1,627,601	1,627,601	1	0	无		未知
中信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994,086	994,086	0.61	0	无		未知
陈曙飞	442,400	686,000	0.42	0	无		未知
张斐卿	290,000	440,000	0.27	0	无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5,350	375,350	0.23	0	无		未知
邹慧芬	230,800	230,800	0.14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德康、王泉平、上海展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胡正国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报告期内持股”情况以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取得的股东名册为准。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年度，公司在进一步提升内涵式发展的同时，积极完成对从以西药为主到西药和中药相结合、从单纯的医药工业到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相结合的产业布局。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1,670,916.78元，同比增长20.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036,262.18元，同比增长34.10%。2015年度，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6.1.1 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确保莎普爱思销售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从营销管理方发力，进一步对渠道市场实施空间，同时重点发挥莎普爱思滴眼液家族销售的“渠道全程管理”优势，优化服务方式，加强对市场秩序管理和价格管理工作，充分利用现有渠道资源扩大产品销售，充分利用市场，新媒体等传播渠道加大OTC产品的品牌宣传，并策划全国性的宣传推广公益活动，提高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美誉度、忠诚度。报告期内，莎普爱思携手北京卫视《养生堂》联合举办了10场“滴眼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大型公益活动；与河北经视频道联合举办了“善行河北，夕阳越美”活动；与广东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DV现场）栏目联合举办了大型公益活动；同时，莎普爱思推出的一项着眼于“关爱老年生活”的大型公益活动——“明眼晚霞，幸福晚年”，幸福晚年大型公益活动主要专注于中老年白内障和世界，通过举办各类文体活动为中老年提供真正安乐幸福的晚年生活。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全方面提升莎普爱思品牌效应，通过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并将自己的品牌文化理念、社会责任、科技创新、人文关怀等理念通过媒体、网络、户外广告、公益活动等多种方式传播给广大消费者，并在广大消费者心目中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

6.1.2 收购吉林强身药业，拓展中药产品线

中药行业是我国重点扶持的战略性产业，也是引领“大健康”产业的主力军。近年来，国务院及各部委颁布各项政策规划发展中药行业的发展，行业增长迅猛，未来发展前景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就要了非公开发行募资资金收购吉林强身药业100%股权以及新建，技改4个项目，吉林强身药业是一家以中成药制造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拥有16个药品批准文号，其中7个为OTC品种，5个为医保中药品种，其中复方鸡红胆滴丸、四子调精胶囊、银风通经络颗粒等产品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竞争力。本次收购吉林强身药业100%股权，在保持原有业务的基础上，系统布局中成药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拓宽产品种类，将统领现在“大健康、中老年、OTC”的业务发展方向上更进一步。吉林强身药业于2015年12月完成股东、公司名称等事项的工商变更，成为莎普爱思全资子公司。

6.1.3 规范公司治理结构，顺利通过新版GMP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以新版GMP管理为核心，严格按照新版GMP要求，认真执行和不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GMP管理实施水平，规范公司质量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共接受了国内药监局“检查改革，按受GMP认证检查改，检查结果均无严重缺陷和主要缺陷，接受省、市药监局“飞检及抽样检查，质量抽查产品合格率达100%；按照《中国药典》2015年版的新标准公司修订了相应文件，并于2015年12月1日正式执行。公司新厂区口服溶液剂、片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检剂生产线均通过了新版GMP认证；公司本次获得新版GMP证书，有利于稳定提高相关产品的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需求。

6.1.4 顺利通过新版GSP认证，子公司进军医药商业

报告期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销售公司通过现场验收并于2015年4月取得了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新版GSP证书；莎普爱思销售公司2015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亦于2016年初通过了新版GSP认证，是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和莎普爱思大药房经营范围的扩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的经营实力，有利于公司医药商业的发展。

6.1.5 继续推进产品研发工作，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从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出发，紧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提高产品质量为目标，进一步加快新产品开发步伐，及时跟进新的审评审批进度，继续抓好新药和原辅料品的开发工作，结合公司优势，力争形成有特色、有竞争力的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5年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浙江省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项目等多项项目申报以及浙江省科技成果登记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三个品种获得新药证书，一个品种获得生产批件，一个品种进入新药注册生产阶段，并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现场核查，一个品种进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审评阶段，并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现场核查，一个品种进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审评阶段。

6.1.6 稳妥推进新厂区建设，顺利完成新厂区搬迁

莎普爱思为满足“两合”平滑顺利搬迁及高效运行，将平滑市城北路用地作为新的老厂区整体搬迁到平滑市经济开发区新坪路1588号的新厂区内。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老厂区的实际情况，对新厂区的总体规划进行了调整，重点完成了口服液车间、固体制剂车间、检剂车间、仓库等项目建设，完成新厂区外立面装修工程，并通过了新版GMP认证。报告期内，公司新厂区的顺利搬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1.7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在强化内部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1,670,916.78元，同比增长20.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036,262.18元，同比增长34.10%。主要系公司重点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销售增加所致。

6.2.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21,670,916.78	765,582,438.55	20.39
营业成本	242,964.80953	224,795.46586	8.08
销售费用	395,659,185.66	320,140,150.58	23.59
管理费用	67,217,942.11	58,189,545.35	15.52
财务费用	-516,744.28	4,879,173.55	-11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73,314.75	147,991,883.66	-2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63,016.17	-162,865,914.2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599.99	92,040,883.22	-97.08
研发支出	31,210,622.64	27,980,914.83	11.5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年度，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921,670,916.78元，同比增长20.39%；共发生营业成本242,964.80953元，同比增长8.0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化学制剂药行业	921,275,196.41	242,857,711.33	73.64	20.42	8.06	增加3.0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滴眼液	663,885,251.98	31,290,147.02	95.29	30.70	15.87	增加0.60个百分点
大输液	97,366,879.13	71,264,778.35	26.82	-21.36	-11.38	减少8.24个百分点
头孢克肟及其他	160,023,064.30	140,312,786.16	12.32	20.06	19.57	增加0.36个百分点
合计	921,275,195.41	242,857,711.33	73.64	20.42	8.06	增加3.0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7东北7	121,151,278.49	8,364,329.89	93.10	17.39	23.78	减少0.36个百分点
7华北7	96,779,300.20	5,816,822.04	93.99	46.50	6.30	增加2.27个百分点
7华东7	383,406,114.55	193,470,550.21	49.54	8.43	-1.43	增加5.06个百分点
7华南7	85,222,080.54	8,580,789.78	89.92	27.99	129.62	减少4.46个百分点
7华中7	100,969,640.21	17,566,890.52	82.60	20.40	267.76	减少17.70个百分点
7西北7	40,024,809.39	2,234,315.16	94.42	39.69	36.79	增加0.12个百分点
7西南7	93,732,972.03	6,815,013.73	92.73	48.50	11.54	增加2.41个百分点
7合计7	921,275,195.41	242,857,711.33	73.64	20.42	8.06	3.0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说明一：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说明

（1）滴眼液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对莎普爱思滴眼液销售量的增加，从而实现营业收入增加，毛利率同比增长。其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患者健康意识不断提升，以及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二是公司在莎普爱思滴眼液上加大广告投入并注重广告效果，同时公司在坚持常规地面活动外，还多次与媒体联合举办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型公益活动，如：河北卫视《养生堂》联合举办了10场“滴眼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大型公益活动；与河北经视《经视新闻眼》联合举办“善行河北，夕阳越美”大型公益活动等，通过活动让更多人了解了白内障以及白内障造成危害，同时提高了莎普爱思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使得莎普爱思滴眼液在全国各地销量顺利增长，毛利率同比也有所下降。

（2）大输液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大输液产品受国医保控费，招标政策的影响，大输液产品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营业收入、毛利率同比也有所下降。

（3）头孢克肟产品：报告期内，在医保控费、招标价格走低、合理用药和国家政策的大环境影响下，依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头孢克肟原料产品的特点，经销商调整销售策略，公司加强了头孢克肟产品终端市场的开发力度，并重点开发老百姓大药房，报告期内，公司头孢克肟产品的销售量同比增长，营业收入、毛利率同比也有所下降。

说明二：分地区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除本公司目行销售的补肾强身胶囊、骨质疏松胶囊、益肾明目颗粒等产品在东北地区销售外，其他规格的头孢克肟分散片及头孢克肟颗粒均由浙江优胜美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公司目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大输液产品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

说明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23.59%，主要为了扩大莎普爱思滴眼液产品的销售，公司加大广告投入，同时公司在坚持常规地面活动外，还多次与媒体联合举办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型公益活动，使得广告费用和市场推广费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大输液产品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1.36%，从而使得运输费用同比有所下降。

说明四：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下降11.59%，主要是公司仅在2015年12月份发生了银行借款，致使利息支出同比减少较多。同时，公司使用闲置自由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从而减少了利息收入。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1,210,622.6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1,210,622.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8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2015年，公司研发投入3,121.06万元，同比增长15.4%，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39%，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3.43%，公司以公司内高新技术企业、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投入比例的要求。

4、　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73,314.75	147,991,883.66	-22.78%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63,016.17	-162,865,914.28	不适用	主要系购买子公司股权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599.99	92,040,883.22	-97.08%	主要系本期无首次发行上市募资收入所致。

6.2.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6.2.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0,258,513.07	0.80	18,514,284.06	2.12	-44.59	主要系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7,904,280.92	2.19	777-77	0.00	100.00	主要系老厂区搬迁资产待处理所致。（注1）
其他流动资产	2,751,716.90	0.22	80,311,354.15	9.21	-96.57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固定资产	465,969,733.04	35.76	281,002,530.93	32.21	62.27	新厂区搬迁项目工程建成转入固定资产和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0,776,042.26	4.77	30,524,368.81	3.50	99.11	主要系取得强身药业，专用技术和商标权增加所致。
商誉	228,783,780.57	17.94	777-77	0.00	100.00	主要系取得强身药业形成商誉所致。（注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740.47	0.03	886,462.54	0.10	-56.13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84,572.05	4.04	23,471,719.60	2.69	119.26	主要系莎普爱思销售公司购买中期理财产品被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本公司项目设备款和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116,622.21	1.11	5,184,500.00	0.59	172.29	主要系应计未付年终奖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6,055,726.51	16.95	16,824,784.04	1.93	1,184.15	主要系应付强身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3.92	777-77	0.00	100.00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0,452,789.89	2.39	13,306,215.96	1.53	128.86	主要系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注1：2012年10月，本公司收到平滑新一轮城市开发建设规划文件指挥部通知，本公司位于平滑市城北路用物厂的老厂区被平滑市人民政府纳入城市改造规划列入征收计划。2012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平滑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协议》，根据搬迁补偿协议，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厂房土地将无偿收回。

注2：报告期内，商誉同比增长100%，主要系收购强身药业100%股权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时应得被被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异被确认为商誉所致。

6.2.4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经济环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医药制造业经济环境主要为化学制剂药行业。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经济技术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医药制造业经济技术发展主要为化学制剂药行业。

3、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业务的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含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抗白内障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喹诺酮类）和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等细分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莎普爱思滴眼液、大输液和达泼克萨产品等，其中莎普爱思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领先地位。

4、　竞争对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表

药（产品）名称	竞争对手名称	所属药（产品）品种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属于处方药
莎普爱思滴眼液	马明泰牛蛙白内障	否	否	非处方药（OTC）
头孢克肟分散片	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否	处方药
头孢克肟颗粒	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否	处方药
头孢克肟颗粒	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否	处方药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第6类	否	否	处方药
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新型药物	否	否	处方药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新型药物	否	否	处方药

注1：下达招投标或新版GMP认证时间为准，以上数据为截止目前公司已知情况。

注2：头孢克肟颗粒：头孢克肟分散片以1:1000稀释后的颗粒剂，属于化学制剂。

注3：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以2002年《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中药品注册分类为准；

注4：氯化钠注射液，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因中报生产时间较早，现无法确定产品注册分类。

6.2.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增资2,5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莎普爱思销售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00万元；莎普爱思销售公司投资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莎普爱思大药房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报告期内的实际出资额为10万元；公司以346亿元收购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100%股权。

6.2.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名称	控股关系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本期期末总资产（元）	本期期末净资产（元）	本期净利润（元）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商业	8,800	2014-2-14	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保健食品、服务：医疗信息咨询。	73,845,799.00	65,479,720.36	-22,673,189.77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工业	5,180	2014-4-24	片剂、颗粒囊剂、颗粒剂、合剂、口服液、散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煎膏剂、酒剂、酊剂生产。	113,197,687.47	98,983,317.92	0.00
莎普爱思大药房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商业	1,000	2015-9-29	一般经营项目：零售；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习用中药材（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信息咨询。	94,197.71	91,814.82	-8,185.18

注1：以上经审计数为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的财务报告期。

注2：以上本期净利润为所投子公司从纳入合并范围到报表日的净利润。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有限公司和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年报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长：陈德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16-006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上午8: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已于2016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洪胜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无异议。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info.com）。

7.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无异议。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info.com）。

8.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认为莎普爱思于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info.com）。

9.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认为莎普爱思于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10.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公司2015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11.　审议通过《关于将募资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资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2015.12.31	2016年/2016.12.31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一）假设2016年扣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2015年下降20%			
总股本（万股）	16,337.50	16,337.50	17,88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603.63	14,082.90	15,08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015.52	13,612.41	14,61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86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0.8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86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0.83	0.82
（二）假设2016年扣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2015年下降10%			
总股本（万股）	16,337.50	16,337.50	17,88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603.63	15,843.27	16,84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015.52	15,313.97	16,313.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7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0.94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7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0.94	0.91
（三）假设2016年扣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与2015年持平			
总股本（万股）	16,337.50	16,337.50	17,88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603.63	17,603.63	18,60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015.52	17,015.52	18,015.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1.08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4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1.08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4	1.01
（四）假设2016年扣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2015年上升10%			
总股本（万股）	16,337.50	16,337.50	17,88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603.63	19,363.99	20,363.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015.52	18,717.07	19,717.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1.19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16	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1.19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16	1.10
（五）假设2016年扣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2015年上升20%			
总股本（万股）